1. 可申請認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人士

如 閣下或任何人士(閣下為該等人士的利益而提出申請)為個人,則 閣下可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但 閣下或該等人士須符合以下條件:

- 年滿十八歲或以上;
- 擁有香港地址;
- 身在美國境外;及
- 非美籍人士(定義見規例S)、中國法人或自然人(合資格境內機構投資者除外)。

如 閣下欲透過指定網站 <u>www.eipo.com.hk</u> (即本招股説明書內所指**「白表eIPO」**服務) 於網上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則除上文所述者外, 閣下亦須:

- 擁有有效香港身份證號碼;及
- 願意提供有效電郵地址及聯絡電話號碼。

閣下必須屬個人申請人,方可透過**白表 eIPO** 服務提出申請。公司或聯名申請人不可透過**白表 eIPO** 提出申請。

如申請人為一家公司,有關申請須以個別成員而非公司名義遞交。如申請人為法人團體,有關申請表格須由獲正式授權的高級人員簽署,而該名高級人員須表明其代表身份。

如獲有效授權書正式授權的人士遞交申請,本公司及聯席賬簿管理人(或其各自的代理人或代名人)可酌情接納有關申請,而申請須符合他們認為適合的任何條件(包括受權人出示授權證明)。

聯名申請人不可超過四名。

本公司及聯席全球協調人(作為本公司的代理人)可全權酌情決定拒絕或接納任何申請的全部 或部分,而毋須申述任何理由。

本公司股份的現有實益擁有人、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其各自的聯繫人(誠如香港上市規則定義的「聯繫人」)或本公司的任何其他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或全球發售完成後立即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的人士均不可認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閣下可以申請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 H 股,或表示願意申請國際發售項下的 H 股,但不可兩者都申請。

2. 申請認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方法

申請人可循四種涂徑申請認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閣下可使用白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閣下如欲以本身名義獲發行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應使用**白色**申請表格;

- 除使用**白色**申請表格 , 閣下可透過指定網站 <u>www.eipo.com.hk</u> , 以**白表 eIPO** 方式 於網上遞交申請以申請認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倘 閣下欲以本身名義獲發行香港公開 發售股份 , 應使用**白表 eIPO** ;
- 閣下可使用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閣下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 名義獲發行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寄存於 閣下的中央結算 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票賬戶或 閣下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票賬戶,則應使 用黃色申請表格;或
- 除了使用**黄色**申請表格外, 閣下可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由香港結算代理人 代表 閣下申請認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3. 索取招股説明書和申請表格的地點

閣下可於以下地址索取白色申請表格和招股説明書:

於以下香港包銷商地址索取:

中信証券融資(香港)有限公司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中信大廈26樓

花旗環球金融亞洲有限公司香港中環花園道3號 花旗銀行廣場 花旗銀行大廈50樓

麥格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預計於 2008 年 3 月 3 日更名為麥格理資本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添美道1號中信大廈19樓

星展亞洲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 99 號 中環中心 22 樓

工商東亞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花園道3號 中國工商銀行大廈26樓

中國光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 16 號 遠東金融中心 36 樓

第一上海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71號 永安集團大廈19樓

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香港 皇后大道中181號 新紀元廣場 低座27樓

申銀萬國融資(香港)有限公司香港中環花園道3號花旗銀行大廈28樓

大福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6-18號 新世界大廈25樓

滙盈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雲咸街 60 號 中央廣場 28 樓

或於收款銀行的下列分行索取:

(a)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中銀大廈分行	花園道1號3樓
	中環永安集團大廈分行	德輔道中71號
	軒尼詩道 409 號分行	灣仔軒尼詩道 409-415 號
	北角僑輝大廈分行	北角英皇道 413-415 號
九龍:	旺角分行	旺角彌敦道 589 號
	鑽石山分行	鑽石山荷里活廣場 G107 號
	黄埔花園分行	紅磡黃埔花園第一期商場 G8B

		分行名稱	地址
	新界:	好運中心分行	沙田横壆街好運中心
		東港城分行	將軍澳東港城 101 號
		荃灣青山道分行	荃灣青山道 201-207 號
(b)	渣打銀行 (香港) 有限	公司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中環分行	中環皇后大道中16-18號新世界大廈16 號舖地下及地庫
		銅鑼灣分行	銅鑼灣怡和街 38-40A 號怡華大廈地下
		香港仔分行	香港仔南寧街6號香港仔中心第五期地 下 4A 舖
	九龍:	尖沙咀分行	尖沙咀加連威老道 10 號地下
		長沙灣分行	長沙灣長沙灣道828號
	新界:	沙田第一城分行	沙田第一城銀城商場地下 30-33 號
(c)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香港總行	香港皇后大道中1號
		太古城中心分行	香港太古城中心第1期065號舖
		德輔道中分行	香港德輔道中 141 號中保集團大廈
		德輔道西分行	香港德輔道西 40-50 號西區中心大廈
	九龍:	旺角分行	九龍旺角彌敦道 673 號
		觀塘分行	九龍觀塘裕民坊 1 號
		尖沙咀分行	九龍尖沙咀彌敦道 82-84 號
		德福花園分行	九龍九龍灣德福廣場1期G座P16號舖

	分行名稱	地址
新界:	連城廣場分行	新界沙田車站圍連城廣場 38-46 號舖
	元朗分行	新界元朗青山公路150-160號元朗滙豐 大廈地下

(d)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皇后大道中分行	中環皇后大道中 122-126 號
	上環分行	上環德輔道中317-319號啟德商業大廈 地下F舗
	灣仔分行	灣仔軒尼詩道 117-123 號
九龍:	美孚分行	美孚新村萬事達廣場 1 樓 N95A 號舖
	觀塘分行	觀塘開源道 50 號利寶時中心地下
新界:	沙咀道分行	荃灣沙咀道 297-313 號眾安大廈地下 4 號舖

閣下可於以下時間前往上述地點索取招股説明書和申請表格:

2008年2月29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
2008年3月1日星期六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2008年3月3日星期一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
2008年3月4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
2008年3月5日星期三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閣下可於 2008年2月29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 2008年3月5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的正常辦公時間內於以下地點索取**黃色**申請表格和招股説明書: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維德廣場2樓)。

閣下的股票經紀也可能備有申請表格及本招股説明書以供索取。

4. 如何使用白色或黄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

- (a) 按「-3. 索取招股説明書和申請表格的地點」一節所述取得申請表格。
- (b) 請用藍色或黑色墨水筆以英文填妥申請表格並簽署。每份申請表格均有詳細指示, 閣下務請細閱。如 閣下不遵循指示, 閣下的申請或會遭拒絕受理,並將依照申請表格

上所示地址以普通郵遞方式將申請表格連同所附支票或銀行本票退還 閣下(如屬聯名申請人,則為排名首位的申請人),郵誤風險概由 閣下自行承擔。

- (c) 每份申請表格均須附有一張付款的支票或銀行本票。 閣下務請小心細閱申請表格所列 的詳細指示,如支票或銀行本票不符合申請表格所列的規定,申請或會遭拒絕受理。
- (d) 按下文「-7. 遞交申請的時間-(a)使用**白色**或**黄色**申請表格申請」一節所述的時間及 地點,將申請表格投入特定收集箱。

為使以**黃色**申請表格遞交的申請有效:

閣下作為申請人必須按下列所示填妥,並在申請表首頁簽署。只接納親筆簽名。

- 倘 閣下透過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申請:
 - 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必須於適當方格內蓋上其公司印鑑(印鑑印列公司名稱),及填寫其參與者編號。
- 倘 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個人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申請:
 - 必須在申請表內填上 閣下之姓名及香港身份證號碼;
 - 必須在適當的空格內填上 閣下之參與者編號。
- 倘 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聯名個人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申請:
 - 必須在申請表內填上所有聯名投資者戶口持有人之姓名及香港身份證號碼;
 - 必須在適當之空格內填上 閣下的參與者編號。
- 倘 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的公司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申請:
 - 必須在申請表內填上 閣下之公司名稱及香港商業登記證號碼;
 - 必須在適當之空格內填上 閣下的參與者編號及蓋上公司印鑑(印鑑印列公司名稱)。

如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詳細資料(包括參與者編號及/或印列公司名稱的公司印鑑)不確或漏缺,或有其他類似情況,均可能導致申請無效。

5. 如何透過白表 eIPO 方式提出申請

- (a) 如 閣下屬個人並符合「一可申請認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人士」所載標準, 則 閣下可透過指定網站 <u>www.eipo.com.hk</u>,以**白表 eIPO** 遞交申請。如 閣下以 **白表 eIPO** 提出申請, 閣下將以本身名義獲發行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 (b) 透過**白表 eIPO** 服務提出申請的詳細指示載於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閣下務

須細閱這些指示。如 閣下未有遵守有關指示,則 閣下的申請或會遭指定 eIPO 服務供應商拒絕受理,亦不會被遞交予本公司。

- (c) 除本招股説明書所載條款及條件外,指定 eIPO 服務供應商可能就 閣下使用 **白表 eIPO** 服務而對 閣下施加額外條款及條件。該等條款及條件載於指定網站 <u>www.eipo.com.hk</u>。於提出任何申請前, 閣下將須閱覽、明白及同意所有該等條款 及條件。
- (d) 一經透過**白表 eIPO** 服務向指定 eIPO 服務供應商遞交申請, 閣下將被視為已授權指定 eIPO 服務供應商將 閣下的申請資料詳情轉交予本公司及其過戶登記處。
- (e) 閣下可透過**白表eIPO**服務就最少5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遞交申請。每份申請多於5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電子認購指示,須按申請表格一覽表上所列其中一個數目,或按指定網站www.eipo.com.hk所另行指定數目作出。
- (f) 閣下須按「一遞交申請的時間一(b)**白表 eIPO**」一節所載時間,透過**白表 eIPO** 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 (g) 閣下須根據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所載方法及指示,支付 閣下使用白表 eIPO 服務的申請股款。如 閣下未能於 2008 年 3 月 5 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或 「一遞交申請的時間一(e)惡劣天氣情況對開始辦理申請認購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時間前,悉數支付申請股款(包括任何相關費用),則指定 eIPO 服務供應商將會拒絕受理 閣下的申請,而 閣下的申請股款將按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所述的方式退還 閣下。
- (h) 警告:透過**白表 eIPO** 服務申請認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僅為指定 eIPO 服務供應商向公眾投資者提供的一項服務。本公司、本公司董事、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聯席保薦人及包銷商概不會就申請承擔責任,也不保證透過白表eIPO 服務提出的申請將可遞交予本公司,同時也不保證 閣下將可獲配發任何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謹請注意,互聯網服務可能存在服務能力限制及/或不時受服務中斷的影響。為確保 閣下可透過**白表 eIPO**服務遞交 閣下的申請, 閣下務請不應待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最後日期方發出 閣下的電子認購指示。倘 閣下接達**白表 eIPO**服務指定網站時出現困難, 閣下應遞交**白色**申請表格。然而, 閣下一經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並使用由指定網站提供予 閣下的申請參考編號全數繳足股款後,則 閣下將被視為實際上已提交申請而不應遞交**白色**申請表格。請參閱「一8.可遞交的申請數目」。

6.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

(a) 一般資料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認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並安排支付申請股款及退還股款。以上程序將按照參與者與香港結算之間的參與者協議、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

如 閣下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根據香港結算不時有效的「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的程序,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電話 2979 7888)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https://ip.ccass.com)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此外, 閣下亦可前往以下地點: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客戶服務中心 香港德輔道中199號 維德廣場2樓

填妥要求輸入的表格,由香港結算代為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上述地點備有招股説明書以供索取。

如 閣下**並非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則可指示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代 閣下申請認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閣下將被視作已授權香港結算及/或香港結算代理人,將 閣下遞交或透過閣下的經紀或託管 商遞交的申請資料轉交本公司及其過戶登記處。

(b) 最低認購額及認可倍數

閣下可發出申請認購最少 500 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電子認購指示。各申請認購 500 股以上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電子認購指示,必須按申請表格一覽表上所列的其中一個數目作出。

(c) 警告

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認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僅為向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提供的一項服務。本公司、董事、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聯席保薦人及包銷商概不會就申請承擔責任,也不保證任何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將可獲配發任何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為確保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務請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盡早輸入電子認購指示。如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在接達「結算通」電話系統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以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時出現問題,請:

- (i) 遞交**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
- (ii) 於 2008 年 3 月 5 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或「-7. 遞交申請的時間」一節「惡劣天氣情 況對開始辦理申請認購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時間前,前往香港結算客戶服務中 心,填妥一份要求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表格。

7. 遞交申請的時間

(a) 使用白色或黄色申請表格申請

閣下已填妥的**白色**或**黄色**申請表格連同隨附的款項,必須於下列時間投入「-3. 索取招股説明書和申請表格的地點|一節所列的收款銀行任何分行所設立的特備收集箱內:

2008年2月29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2008年3月1日星期六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2008年3月3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2008年3月4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2008年3月5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已填妥的**白色**或**黄色**申請表格連同隨附的款項,必須於 2008 年 3 月 5 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前遞交;如該日不辦理申請登記,則於「-(e)惡劣天氣情況對開始辦理申請認購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時間及日期前遞交。

(b) 自表 eIPO

閣下可於2008年2月29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起至2008年3月5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或「一(e)惡劣天氣情況對開始辦理申請認購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時間前,透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 向指定eIPO服務供應商遞交 閣下的申請(每日24小時,最後認購日當日除外)。完成全數繳付有關申請的申請股款的截止時間為2008年3月5日星期三(即最後認購日)中午十二時正,或如當日不辦理申請登記,則於「一(e)惡劣天氣情況對開始辦理申請認購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時間及日期前完成。

於遞交申請最後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 閣下不得透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向指定 eIPO服務供應商遞交 閣下的申請。倘 閣下於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前經已遞交 閣下的申請並已透過指定網站取得申請參考編號,則 閣下將獲准繼續辦理申請手續(悉數支付申請股款),直至遞交申請最後日期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之時為止。

(c)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中央結算系統經紀/託管商參與者應在下列日期的以下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2008年2月29日星期五 2008年3月1日星期六 2008年3月3日星期一 2008年3月4日星期二 2008年3月5日星期三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¹⁾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一時正⁽¹⁾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¹⁾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¹⁾ 上午八時正⁽¹⁾至中午十二時正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2008年2月29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2008年3月5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每日24小時,除最後申請日之外)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為 2008 年 3 月 5 日星期三(最後申請日)中午十二時正,如該日不辦理申請登記,則必須於「-(e)惡劣天氣情況對開始辦理申請認購登記的影響」一節所列明的時間和日期前輸入。

(d) 申請認購登記

除非發生下文「一(e)惡劣天氣情況對開始辦理申請認購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天氣情況,否則辦理申請認購登記的時間將為2008年3月5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

申請人務請注意,支票或銀行本票不會在截止辦理申請登記前過戶,但可能於其後任何時間過戶。

(e) 恶劣天氣情況對開始辦理申請認購登記的影響

如香港在2008年3月5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內任何時間內發出以下信號:

- 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
- 「黑色」暴雨警告信號

將不會開始辦理申請認購登記。在該情況下,申請認購登記將改為下一個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 正內任何時間香港並無發出上述任何警告信號的營業日,並在當日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 時正開始辦理。就此而言,「營業日」指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以外的日期。

8. 可遞交的申請數目

重複或疑屬重複的申請可能不獲受理。

閣下只有以代名人身份,方可提交多於一份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申請。在此情況下, 閣下可以 代名人的身份以下列方式提出申請:(i)向香港結算(如 閣下為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或透過**白表eIPO** 服務(www.eipo.com.hk)向指定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ii)使用**白色**或**黄色**申請表格,

⁽¹⁾ 香港結算可事先通知中央結算系統經紀/託管商參與者,不時決定更改上述時間。

及以 閣下本身的名義代表不同的實益擁有人遞交超過一份申請表格。在申請表格上「由代名人遞交」一欄中, 閣下必須為每位實益擁有人或各位實益擁有人(如為聯席實益擁有人)填寫:

- 賬戶號碼;或
- 若干其他識別編碼

若 閣下並無填上此等資料,則有關申請將被視為出於 閣下的利益而遞交。

否則,重複申請將予拒絕。

倘若 閣下透過**白表eIPO**提出申請, 閣下一經就任何由 閣下或為 閣下利益而向指定eIPO 服務供應商發出以認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電子認購指示全數支付股款,即被視為已提出實際申請。 為免生疑問,根據**白表eIPO**發出多於一次電子認購指示並取得不同的申請參考編號,但並無就任何一個特定參考編號全數繳足股款,則並不構成實際申請。

倘若 閣下被懷疑透過指定網站 <u>www.eipo.com.hk</u>使用**白表 eIPO**服務發出多次電子認購指示提交超過一項申請,並已就該等電子認購指示全數支付股款,或者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交一項電子申請,同時透過任何其他途徑提交一項或多項申請,則 閣下的所有申請均可能不獲受理。

如 閣下已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且 閣下被懷疑已遞交重複申請或 閣下就自身利益提交超過一份申請,則透過香港結算代理人申請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將自動減去 閣下已發出指示申請的及/或 閣下已就自身利益發出指示申請的數目。在考慮有無作出重覆申請時,由 閣下或為 閣下利益向香港結算發出的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任何電子認購指示將被視作實際申請。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任何其他數目概不會被考慮且該等申請可被拒絕。

詳細資料請參閱「香港公開發售的其他條款和條件-5. 重複申請」。

9. 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價格

每股H股的最高發售價為 10.70港元。 閣下亦須支付 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 0.005% 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即每手 500 股 H 股須支付約 5,403.98 港元。申請表格備有一覽表,列出申請若干倍數的 H 股數目(最多 85,300,000 股 H 股)的實際應付金額。

如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每股H股10.70港元,則成功申請人將不計利息獲退還適當的退款,包括多收申請股款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香港聯交所交易費。退款手續的詳情列於下文「一11. 寄發/領取 H 股股票及退還申請股款 | 一節。

如 閣下的申請獲接納,則經紀佣金將支付予香港聯交所的參與者(或香港聯交所,視乎情況 而定),而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將支付予香港聯交所,證監會交易徵費將支付予證監會。

10. 分配結果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包括發售價、香港公開發售的認購申請水平、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配發基準,及根據**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或者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或透過指定eIPO網站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成功申請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將於2008年3月12日星期三於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公佈。

分配結果及香港公開發售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於下列日期 及時間按下列方式以供查詢:

- 可於 2008 年 3 月 12 日星期三在本公司網站(<u>www.crcc.cn</u>)和聯交所網站 (<u>www.hkex.com.hk</u>)刊登的公佈查詢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
- 可於 2008 年 3 月 12 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起至 2008 年 3 月 18 日星期二午夜十二時正止期間,二十四小時瀏覽本公司的香港公開發售網頁(網址: www.iporesults.com.hk)查詢分配結果。用戶須輸入其申請表格上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以查詢其各自的分配結果;
- 可致電本公司的香港公開發售分配結果查詢熱線查詢分配結果。申請人可於2008年3月 12日星期三至2008年3月15日星期六上午九時正至晚上十時正,致電28628669查詢 其申請是否成功及獲分配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如有);
- 可於2008年3月12日星期三起至2008年3月14日星期五止期間,在各分行及支行的 營業時間內,於所有收款銀行的分行及支行查閱載有分配結果的特備分配結果名冊。有 關地址載於「-3. 索取招股説明書和申請表格的地點」一節。

11. 寄發/領取 H 股股票及退還申請股款

使用**白色**或**黄色**申請表格的多繳申請股款(如有)的退款支票及使用**白色**申請表格及**白表eIPO** 的成功申請人的H股股票,預計將於2008年3月12日星期三或前後寄發及/或可供領取(視乎情況而定)。

在香港公開發售各方面已成為無條件,且「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香港包銷協議-終止的理由」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並無行使的情況下,H股股票方會於2008年3月13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證書。

有關寄發/領取 H 股股票及退還申請股款安排的其他資料,請參閱「香港公開發售的其他條款和條件-7. 倘 閣下成功申請認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全部或部分)」一節和「-8. 退還申請股款」一節。